

证券代码：603725

证券简称：天安新材

公告编号：2024-012

广东天安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股份事项前十名股东 和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广东天安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4年2月18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暨落实“提质增效重回报”行动方案的议案》，并于2024年2月1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了《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暨落实“提质增效重回报”行动方案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11）。

根据《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——回购股份》等相关规定，现将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的前一个交易日（即2024年2月8日）登记在册的公司前十名股东和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的名称、持股数量和持股比例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前十大股东持股情况

序号	持有人名称	总持有数量 (股)	持有比例 (%)
1	吴启超	76,105,600	34.85
2	沈耀亮	12,427,955	5.69
3	孙泳慈	7,000,000	3.21
4	洪晓明	5,880,028	2.69
5	陈剑	3,397,757	1.56
6	王进花	3,281,080	1.5
7	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招商量化精选股票型 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	3,015,320	1.38

序号	持有人名称	总持有数量 (股)	持有比例 (%)
8	MORGAN STANLEY & CO. INTERNATIONAL PLC.	2,825,486	1.29
9	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—华夏新兴消费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	2,727,200	1.25
10	陈汉鼎	2,285,000	1.05

二、前十大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

序号	持有人名称	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数量 (股)	占无限售条件流通股比例 (%)
1	吴启超	63,105,600	30.73
2	沈耀亮	12,427,955	6.05
3	孙泳慈	7,000,000	3.41
4	洪晓明	5,880,028	2.86
5	陈剑	3,397,757	1.65
6	王进花	3,281,080	1.60
7	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—招商量化精选股票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	3,015,320	1.47
8	MORGAN STANLEY & CO. INTERNATIONAL PLC.	2,825,486	1.38
9	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—华夏新兴消费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	2,727,200	1.33
10	陈汉鼎	2,285,000	1.11

特此公告。

广东天安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年2月20日